

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建设单位：白马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白马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15283261188

电话：0813-2203030

传真：-

传真：0813-2203030

邮编：641007

邮编：643000

地址：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

地址：自贡市高新区板仓工业园龙乡大道13号

目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2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4
表 4 工程概况.....	5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12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6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17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19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20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22
附表“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三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四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五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环境影响报告批复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				
建设单位	白马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	联系人	黎沐雨		
通信地址	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				
联系电话	15283261188	传真	/	邮编	641007
建设地点	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联四村十社				
项目性质	新建（补评）	行业类别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N7610		
环评报告名称	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				
项目环评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内江市市中区生态环境局	文号	内市区环审批[2019]4号	时间	2019年1月4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9.3 万元	比例	0.97%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9.3 万元	比例	0.97%
开工日期	2015 年 12 月	投入试运行时间	2016 年 6 月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营)	<p>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人民政府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内江市市中区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以内市区环审批[2019]4 号文件给予批复。该项目工程已于 2015 年 12 月开始开工建设,2016 年 5 月工程竣工,现已正常运行,正履行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p>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p>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主要为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包括提防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验收调查范围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调查项目</th> <th colspan="4">调查范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4">防洪堤两侧各 300m 范围区域，以及施工场地、表土剥离临时堆放场等周围 100m 范围区域；</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4">防洪堤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td> </tr> <tr> <td>大气环境</td> <td colspan="4">防洪堤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td> </tr> <tr> <td>水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沱江；</td> </tr> <tr> <td>社会环境</td> <td colspan="4">工程直接影响区为白马镇，主要是防洪堤南侧 80m 处居民</td> </tr> </tbody> </table>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防洪堤两侧各 300m 范围区域，以及施工场地、表土剥离临时堆放场等周围 100m 范围区域；				声环境	防洪堤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大气环境	防洪堤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沱江；				社会环境	工程直接影响区为白马镇，主要是防洪堤南侧 80m 处居民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防洪堤两侧各 300m 范围区域，以及施工场地、表土剥离临时堆放场等周围 100m 范围区域；																																	
	声环境	防洪堤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大气环境	防洪堤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沱江；																																	
	社会环境	工程直接影响区为白马镇，主要是防洪堤南侧 80m 处居民																																	
调查因子	<p>根据本项目施工期、运营期污染物产生特点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次竣工验收调查表主要调查因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2 验收调查因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调查项目</th> <th colspan="4">调查因子</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4">辅助工程、办公及生活施工区、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临时占地的恢复措施</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4">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td> </tr> <tr> <td>水环境</td> <td colspan="4">沱江</td> </tr> <tr> <td>社会环境</td> <td colspan="4">防洪堤侧的居民汛期安全性</td> </tr> </tbody> </table>					调查项目	调查因子				生态环境	辅助工程、办公及生活施工区、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临时占地的恢复措施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水环境	沱江				社会环境	防洪堤侧的居民汛期安全性								
	调查项目	调查因子																																	
	生态环境	辅助工程、办公及生活施工区、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临时占地的恢复措施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水环境	沱江																																	
社会环境	防洪堤侧的居民汛期安全性																																		
环境敏感目标	<p>本次验收调查以环评为基础，通过实地调查，对环评识别的环境敏感目标调查对照表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3 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环境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环评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th> <th style="width: 10%;">位置</th> <th style="width: 15%;">竣工验收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th> <th style="width: 10%;">位置</th> <th style="width: 10%;">变化情况说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地表水</td> <td>沱江</td> <td>东侧</td> <td>沱江</td> <td>东侧</td> <td>无</td> </tr> <tr> <td>大气</td> <td>居民区（约 6000 人）</td> <td>项目周边 3.0km 范围内</td> <td>居民区（约 6000 人）</td> <td>项目周边 3.0km 范围内</td> <td>无</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居民区（南侧 80m 处 1 户）</td> <td>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td> <td>居民区（南侧 80m 处 1 户）</td> <td>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td> <td>无</td> </tr> </tbody> </table>					环境类别	环评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竣工验收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变化情况说明	地表水	沱江	东侧	沱江	东侧	无	大气	居民区（约 6000 人）	项目周边 3.0km 范围内	居民区（约 6000 人）	项目周边 3.0km 范围内	无	声环境	居民区（南侧 80m 处 1 户）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居民区（南侧 80m 处 1 户）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无						
	环境类别	环评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竣工验收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变化情况说明																													
	地表水	沱江	东侧	沱江	东侧	无																													
	大气	居民区（约 6000 人）	项目周边 3.0km 范围内	居民区（约 6000 人）	项目周边 3.0km 范围内	无																													
声环境	居民区（南侧 80m 处 1 户）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居民区（南侧 80m 处 1 户）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无																														

	生态	1、保护防洪堤周边的自然植被	1、保护防洪堤周边的自然植被	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南侧 80m 居民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调查重点</p>	<p>本次竣工验收调查重点为：工程建设对沿线生态环境的影响，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分析已有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并提出环境保护补救措施。</p> <p>（1）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生态环境影响调查重点为工程建设完成后临时施工场地是否产生水土流失、植物景观破坏等生态影响以及所采取的生态恢复措施。</p> <p>根据对运营期防洪堤周边生态环境的现场踏勘，确定主要生态环境保护调查对象为项目临时施工场地、防洪堤周边的生态恢复情况。</p> <p>（2）声环境影响调查：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次声环境敏感点为道路南侧 80m 处的一户居民。</p> <p>（3）大气环境影响调查：大气环境影响重点调查本项目周边环境质量状况，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所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p> <p>（4）水环境影响调查：水环境影响调查重点为施工期废水处理措施落实情况。</p> <p>（5）社会影响调查：防洪堤侧的居民汛期安全性。</p> <p>（6）环境风险影响调查：防洪堤周边的不正常动土、不正当采砂对防洪堤的影响。</p>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质量标准</p>	<p>综合考虑项目环境影响特点及环境保护部标准更新情况，现确定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标准见下表。</p>				
	<p>表 3-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类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环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水域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水域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学环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 (Leq[dB (A)]) : 6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 (Leq[dB (A)]) : 6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 (Leq[dB (A)]) : 5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 (Leq[dB (A)]) : 5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排放标准</p>	<p>综合考虑项目环境影响特点及环境保护部标准更新情况，现确定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见下表。</p>				
	<p>表 3-2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类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9297-96)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9297-96)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污染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噪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01) 表 1 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01) 表 1 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7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7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量控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项目属于非污染生态类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p>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联四村十社 (见附图一)				
<p>1、建设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p> <p>本项目现已竣工，项目实际全长 392 米 (K0+392m)，设计防洪标准 20 年一遇，防洪等级为 4 级堤防，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顶高程为 295.45m，堤底高程为 275.46~276.45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堤防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本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三。</p> <p>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人民政府于 2020 年 7 月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对《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按有关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调查，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组织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本项目在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的同时，建设和完善相应的配套设施。</p> <p>2、主要经济技术指标：</p> <p>与环境影响报告中主要经济技术指标比较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p>					
序号	项目	环评阶段	单位	验收阶段	单位
一	主要建筑物	-			
1	堤防总长度	392	米	392	米
2	防洪标准	20	年	20	年
3	堤防等级	4	级	4	级
4	挡墙形式	衡重式堤防	-	衡重式堤防	-
5	地基特性	基岩	-	基岩	-
6	堤顶宽度	0.9	米	0.9	米
7	挡墙高度	12~20	米	12~20	米
二	工程占地	-			
1	永久占地	4000	平方米	4000	平方米
2	临时占地	2000	平方米	2000	平方米
三	施工	-			
1	土石方开挖	6.28	万方	6.28	万方
2	土石方填筑	4.55	万方	4.55	万方
3	砼及钢筋砼	4.87	万方	4.87	万方
四	经济指标	-			
1	工程总投资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详见下表 4-2。

表 4-2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组成		环评拟建	实际建设	备注
主体工程	堤防工程	共修建 392 米堤防工程，设计防洪标准 20 年一遇，防洪等级为 4 级堤防，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顶高程为 295.45m，堤底高程为 275.46~276.45m。	共修建 392 米堤防工程，设计防洪标准 20 年一遇，防洪等级为 4 级堤防，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顶高程为 295.45m，堤底高程为 275.46~276.45m。	/
辅助工程	施工导流	该工程处于沱江河边，根据现场情况修建筑土围堰 10000m ³ ，Φ100、Φ150、Φ200 抽水台班各 60 班	该工程处于沱江河边，修建筑土围堰 10000m ³ ，Φ100、Φ150、Φ200 抽水台班各 60 班	临时工程已拆除
	施工便道	工程区外现有道路交通发达，工程原材料的运输可借用现有道路。工程区内交通为结合堤线进行布设，项目区施工便道宽 5.0m~7.0m，长约 1.2km，设置错车位。	工程区外现有道路交通发达，工程原材料的运输可借用现有道路。工程区内交通为结合堤线进行布设，项目区施工便道宽 5.0m~7.0m，长约 1.2km，设置错车位。	
	临时堆土场	临时堆土场占地约 1 亩，其占地位于施工便道工程占地范围内，施工便道工程内临时堆土场土方堆放方式为沿途堆放，施工一段、回填一段；排涝工程临时堆土场土方堆放方式为集中堆放、集中转运	临时堆土场占地约 1 亩，其占地位于施工便道工程占地范围内，施工便道工程内临时堆土场土方堆放方式为沿途堆放，施工一段、回填一段；排涝工程临时堆土场土方堆放方式为集中堆放、集中转运	
	综合加工厂	主要为钢筋加工厂，1 个，分别布置于施工工区内的料场区	主要为钢筋加工厂，1 个，分别布置于施工工区内的料场区	
办公及生活设施	工区	工程项目部、员工的住宿与生活设施通过城区租房解决。根据本工程施工特点，工程建设共布设施工生产区 1 个，布设于防洪堤工程附近的临时工程占地范围内。工区内布置有生产所需水、电系统、仓库及临时堆料场等生产临建设施。	工程项目部、员工的住宿与生活设施通过城区租房解决。工程建设共布设施工生产区 1 个，布设于防洪堤工程附近的临时工程占地范围内。工区内布置有生产所需水、电系统、仓库及临时堆料场等生产临建设施。	临时工程已拆除
储运工程	仓库临时堆场	布设于项目管理用房附近，用于施工机械停放、建筑材临时堆放	布设于项目管理用房附近，用于施工机械停放、建筑材临时堆放	
公用工程	供水	生产用水采用潜水泵就近抽取沱江河水解决；生活用水为白马镇场镇供应的自来水；需布设临时输水管约 0.27km	生产用水采用潜水泵就近抽取沱江河水解决；生活用水为白马镇场镇供应的自来水；需布设临时输水管约 0.27km	临时工程已拆除
	供电	施工段位于白马镇场镇范围内，就近有乡镇供电系统解决，选择在乡镇供电系统上面直接架设 0.4kv 的施工专用线至各施工区内，需布设临时输电线路约 0.27km。	施工段位于白马镇场镇范围内，就近有乡镇供电系统解决，选择在乡镇供电系统上面直接架设 0.4kv 的施工专用线至各施工区内，需布设临时输电线路约 0.27km。	

	通讯	施工段位于白马镇场镇范围内，对外通讯便利，对内通讯施工单位自己解决	施工段位于白马镇场镇范围内，对外通讯便利，对内通讯施工单位自己解决	
环保工程	沉淀池	1个，位于施工区内，采用30cm厚浆砌卵石衬砌，下铺10cm厚砾石垫层，上用3cm厚水泥砂浆抹面，设计尺寸2m×2m×1m，处理周期为2~5h。	1个，位于施工区内，采用30cm厚浆砌卵石衬砌，下铺10cm厚砾石垫层，上用3cm厚水泥砂浆抹面，设计尺寸2m×2m×1m，处理周期为2~5h。	临时工程已拆除
	垃圾桶	设置1个，集中收集生活垃圾。	设置1个，集中收集生活垃圾。	
	大气防护噪声防治	优化施工工艺、尽量采用除尘设备的同时，采取洒水降尘、湿法降尘等措施；严禁夜间施工；部分路段设置警示牌限制车速，对施工公路进行养护、绿化等。	优化施工工艺、采用采取洒水降尘、湿法降尘；无夜间施工情况；部分路段设置警示牌限制车速，对施工公路进行养护、绿化等。	

3、实际工程量与工程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环评拟建堤防总长392米，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防洪等级为4级堤防，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顶高程为295.45m，堤底高程为275.46~276.45m；实际堤防总长392米，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防洪等级为4级堤防，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顶高程为295.45m，堤底高程为275.46~276.45m。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设计建设内容一致，无变动情况。

4、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联四村十社（白马镇污水处理厂东侧），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敏感点较少，主要敏感点为项目南侧80m处有1户居民，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环境敏感区（外环境关系图详见附图3）。

5、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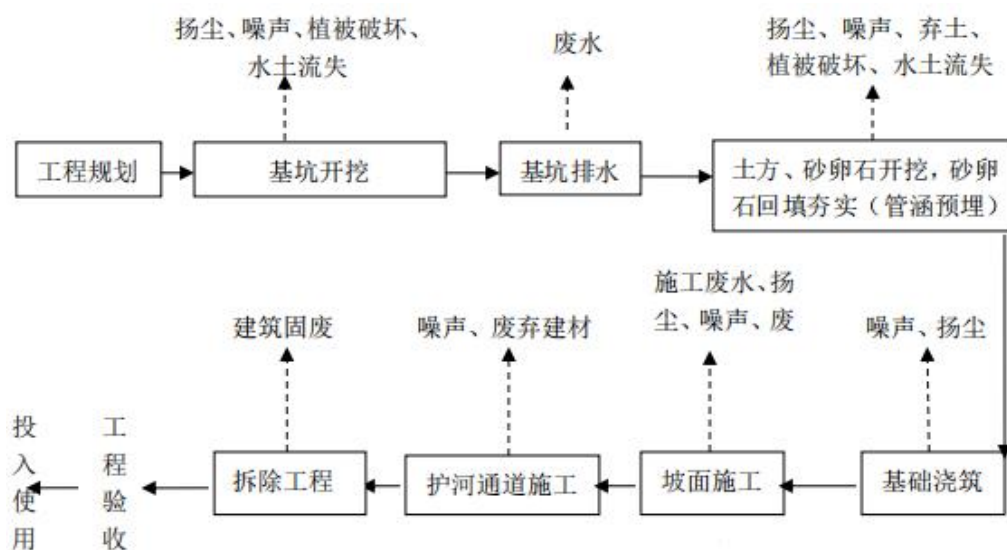


图 4-1 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生位置图

6、工程占地

工程建设总占地面积 6000m²，其中：永久占地 4000m²，临时占地 2000m²。详情见下表。

表 4-3 项目占地统计表（单位 m²）

占地性质	环评	单位	验收	单位
永久占地	4000	m ²	4000	m ²
临时占地	2000	m ²	2000	m ²
合计	6000	m ²	合计	m ²

7、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环评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7%；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7%，详情见下表。

表 4-4 环保措施项目组成及投资一览表

环保项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		金额 (万元)	环保措施		金额 (万元)
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附近民房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0.5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附近民房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0.5
	施工废水	沉淀池 1 个，4m ³	0.5	施工废水	沉淀池 1 个，4m ³	0.5
		运行于维护费用	2.5		运行于维护费用	2.5
		密闭型废油收集桶	0.1		密闭型废油收集桶	0.1
噪声防治	施工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置围挡	3.0	施工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置围挡	3.0
		防护设备	1.0		防护设备	1.0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1.1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1.1
	建筑垃圾	及时回收利用或销售处理	2.0	建筑垃圾	及时回收利用或销售处理	2.0
	弃土	设置临时堆土场，及时清运	2.0	弃土	设置临时堆土场，及时清运	2.0
大气污染防治	施工期洒水等措施		0.5	施工期洒水		0.5
水土保持	避开雨季施工；对临时堆土场设置临时围挡和临时排水设施；施工完毕后尽快整理施工现场，进行植被恢复及地表硬化。		5.0	避开雨季施工；对临时堆土场设置临时围挡和临时排水设施；施工完毕后尽快整理施工现场，进行植被恢复及地表硬化。		5.0
其他	对饮用水安全造成影响时的应急措施费用		1.0	对饮用水安全造成影响时的应急措施费用		1.0
合计	19.3			19.3		

注：本项目环保设施工程全部为临时工程，已进行及时拆除并恢复场地原貌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环评报告及其批复，建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及其防治措施如下：

1、施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防洪堤建设工程，属非污染生态型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扬尘、施工噪声、施工生产废水、建筑垃圾、废弃土石渣等造成的环境影响，同时，施工期还存在一定的社会环境影响和生态环境影响，施工期结束后这些影响将会随之消失。

(1) 施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施工生产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两部分。

已采取环保措施：

施工生产废水主要包括基坑排水、砂石料清洗和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等，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作为生产用水进行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盥洗废水和粪便污水等，工程项目部、员工的住宿通过城区租房解决，经业主单位介绍，为了尽量降低施工期间对沱河流水质的影响，施工单位与施工期间不在工区内修建旱厕，同住房一起租用附近居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不会对施工河道水质造成影响。

(2)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的废气主要是施工场地作业和运输过程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产生的废气以及沥青烟。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施工堆料场设在空旷地区，相距 200m 范围内无集中的居民区、学校等敏感点，采用封闭堆料场；

②施工场地每天至少洒水一次，防止浮尘，在大风的天气加大洒水量和洒水次数；

③施工场地运输通道及时清扫、冲洗，减少车辆行驶扬尘；

④加强了施工管理，在散料运输过程中用篷布盖严，防止沿路飞扬；

⑤加强了物料管理，避免易起尘的原材料露天堆放，防止雨水冲刷进入水体；

⑥施工单位在选用施工机械时，选择了新型环保型的设备并加强机械的维护，减少烟气排放。

(3) 施工期对噪声影响

施工期间噪声主要来自于施工开挖、混凝土浇筑等施工活动中的施工机械运行、车辆

运输和机械加工修配等。

施工作业机械品种较多，路基填筑有挖掘机、装载机等；这些机械运行时产生噪声值较高，联合作业时叠加影响更加突出。这些突发性非稳态噪声源将对施工人员和周围居民生活产生不利影响。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选用了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并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避免了由于设备非正常工作而产生高噪声污染。

②优化了施工布局，高噪声施工场所尽量远离敏感点。

③夜间（22:00~6:00）施工，装载机、液压挖掘机等高噪声机械禁止施工作业。

④合理安排了车辆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

⑤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确定工程施工场界应合理布局。

⑥对施工机械操作工人及现场施工人员按劳动卫生标准控制工作时间，采取了个人防护措施，如戴隔声耳塞、头盔等。

（4）施工固体废物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过程土石方开挖过程产生的弃土，还有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废弃土石方：在施工场地内设置临时堆场，及时进行清运。

②建筑垃圾来源于项目建设过程中水泥袋、铁质弃料、木材弃料。将建筑垃圾可回收部分进行回收，剩余不可回收部分清运至建筑垃圾场处置。

③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清运处置。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在规划阶段工作的基础上，合理地选择工程建设的施工场地，明确施工范围，减少对红线外植被区域的占用，尽量避免对现有植被的破坏。

②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减少过多的施工区域，缩短临时占地使用时间，施工完毕立即进行植被恢复。

③土堆表面利用毛毡覆盖，防风防水，临时用地周边设置导排沟，导排沟下游设置污水沉淀池，集中收集雨季冲刷废水，经沉淀后作为施工用水回用。

④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的宣教工作，提高对保护施工区及周边区域生态环境的认识，

使之自觉保护区域内的绿地。

⑤在河堤南侧已进行迹地恢复，可在一定程度上补偿因施工破坏的原有植被，也具有景观改造、优化环境质量的作用。

2、运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防洪堤项目，修建完工，项目沿沱江河道走向进行，不进行河流改道等工程，因此本工程的实施不会影响沱江的水量、流向等，不会对下游的水文情势产生影响。

3、社会环境影响

(1) 防洪减灾

项目已修建完工，河流更加顺直、通畅，有利于洪水宣泄，使保护区内房屋和农田免遭洪水侵袭，有利于维护沱江生态环境系统的平衡，保证正常的生产和生活秩序。

(1) 社会效应

项目运营后，白马镇的防洪能力会显著提高，对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社会稳定，减轻洪涝灾害对当地人民带来的巨大心理压力有利。可为附近居民提供一个安居乐业、休养生息的良好环境，促进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同时，不但可保护已有的经济建设成果，而且可以为沱江县旅游经济的发展营造一个良好的投资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稳定发展。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根据《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环评报告，对环评报告中的环境影响评价回顾如下：

1、工程概况

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位于内江市市中区行政区划内，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联四村十社，本项目共修建 392m 堤防工程，设计防洪标准 20 年一遇，防洪等级为 4 级堤防，防洪堤主要建筑物为 4 级，次要建筑物为 5 级，临时建筑物为 5 级，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防。项目总占地面积 6000m²，其中：永久占地 4000m²，临时占地 2000m²；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资金筹措方式为地方自筹。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防洪堤建设工程，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属于防洪除涝设施管理（N7610）。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2013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二项“水利”中的第 1 条“江河堤防建设及河道、水库治理工程”和第 10 条“城市积涝预警和防洪工程”的规定，属于鼓励类项目，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中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淘汰类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内江市市中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内市区发改投资[2014]35 号”文件，下达了关于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的批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3、环境质量现状

（1）生态环境

项目沿线垦殖程度较高，植物以灌木为主。评价区域内无古树名木、国家保护的陆生珍稀野生动物、珍稀鱼类及鱼类“三场”分布。

（2）声环境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值均为超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功能区标准值。

（3）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沿线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监测指标污染指数值均小于 1，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

（4）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TSP、PM_{2.5} 单因子指数均小于 1，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

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整体良好。

4、主要环境影响及对策措施

（1）生态环境

①本工程结束后，河堤南侧进行了迹地恢复，补偿了该区域损失的植物量。因此，本工程对植物量的影响较小。

②项目在施工期对野生动物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施工人员的施工活动、生活活动对动物栖息地生境的干扰和破坏；施工机械噪声对动物的干扰等。

③本项目不涉及陆生珍稀保护动物，也不涉及鱼类的索饵场、越冬场和产卵场分布。

总之，本项目的建设对植被造成的损失量较小，仅对动物造成一定的干扰，不会造成生物多样性变化，对生态环境影响小。

（2）社会影响评价

项目建设后，白马镇的防洪能力会显著提高，对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社会稳定，减轻洪涝灾害对当地人民带来的巨大心理压力有利。可为附近居民提供一个安居乐业、休养生息的良好环境，促进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同时，不但可保护已有的经济建设成果，而且可以为沱江县旅游经济的发展营造一个良好的投资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稳定发展。

（3）声环境

①施工期

根据预测，项目施工期噪声干扰最为严重的时期是土石方施工阶段，施工噪声对距离道路最近的敏感点，以及施工场地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大，施工中应需要注意对这些声环境敏感点的防护措施。施工中应需要注意对这些声环境敏感点防护措施。建议施工期间合理安排各种施工机械操作时间、优化施工方案及场地布置，同时应文明施工，并与当地政府沟通，已取得当地居民的理解。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应尽量利用周末或节假日施工。夜间（22:00~次日 06:00）禁止施工，学校中高考期间禁止施工。

②营运期

根据项目性质，本项目营运期无噪声污染物产生，对环境无影响。

（4）地表水环境

①施工期

本工程拟对生产废水采用自然沉降法进行处理，在各施工临时设施工区设简单平流式自然沉淀池，施工生产废水由沉淀池收集，经沉淀、隔油、除渣等简单处理后循环回用，做到生产废水不外排。本项目，施工单位与施工期间不在工区内修建旱厕，同住房一起租

用附近居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②运营期

本项目为防洪堤工程，运营期无废水产生，项目将有效地减少河水对河岸的冲刷，减少了泥沙等的入河量，对保护沱江水质是极为有利的。

(5) 地下水环境

①施工期

施工场地、临时堆场及料场做硬化处理，并设挡土墙，防止施工期间废水下渗；做好施工废水的收集、处理及回用，严禁施工废水排入周围环境，下渗对地下水造成影响；施工期间固体废弃物统一收集处理，严禁随处丢弃，定期对施工机械进行检修，特别是油管的密封性，防止机油、汽油等跑冒滴漏；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施工。

②运营期

本项目为线性工程，开挖破坏范围有限，且地表水和地下水相互补给较充分，因此工程的实施不会造成大范围内的地下水位下降。

综上，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以及运营期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6) 环境空气

项目不设沥青搅拌站、混凝土搅拌站，施工阶段对环境空气的污染主要来自施工扬尘及机械设备运行的燃油废气，必须做好施工期防护措施，采用施工期间洒水抑尘等措施及限制车速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根据项目性质，本项目运营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环评建议在施工期间施工场地四周设置围挡，洒水降尘、及时清扫路面，做好文明施工工作。加强交通管理，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通过对采取环境空气治理措施后，工程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

(7) 固体废弃物

本工程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来源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方、废弃建材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弃方及时清运等措施可消除固体废物环境卫生影响。

本工程运营期防洪堤上禁止人员活动，无固体废弃物产生。

综上，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固废均能得到有效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环境风险

经分析，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不正当采砂、炸鱼等对防洪堤造成的风险，但由于本

项目发生风险的几率很小，因此，在采取规范的风险防范和管理措施后，使本项目的环境风险达到可接受的水平。

6、环保投资

本工程各类污染治理环保工程投资总计 19.3 万元，包括生态防护、噪声治理、扬尘防治等，占工程总投资 2000 万元的 0.97%。

7、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路线布设合理，项目的社会、经济效益显著，与相关的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合，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只要认真落实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建议 and 环境保护措施，拟建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缓解或消除。故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报告认为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内江市市中区生态环境局“内市区环审批[2019]4号”对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如下：

- 1、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 2、结合周边敏感点分布，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噪声、扬尘、废水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污染，避免施工造成环境纠纷。
- 3、项目须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水防治措施。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附近民房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施工活动：经沉淀处理回用，不排放。
- 4、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运营期各项废气处置措施。施工期扬尘:使用商品砼，料场区设立隔离围栏，建筑材料覆盖，及时回填，运输机械和施工现场定期洒水，运输车辆采取覆盖措施；燃油废气：选用施工机械时，应选择新型环保型的设备，尽可能地减少烟气地排放；
- 5、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施工噪声:根据路段特点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停止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
- 6、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理；建筑垃圾：及时回收利用或销售处理。
- 7、该项目须严格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及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和环境风险防范设施(措施)，防范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p>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p>	<p>已落实：经调查，项目已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了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p>
<p>结合周边敏感点分布，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噪声、扬尘、废水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污染，避免施工造成环境纠纷。</p>	<p>已落实：经调查，项目施工期间已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同时加强了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并针对敏感处产噪设备进行了单独围挡，落实了扬尘、废水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污染。</p>
<p>项目须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水防治措施。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附近民房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施工活动：经沉淀处理回用，不排放</p>	<p>已落实：经调查，项目已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水防治措施。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附近民房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施工活动：经沉淀处理回用，不排放</p>
<p>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运营期各项废气处置措施。施工期扬尘：使用商品砼，料场区设立隔离围栏，建筑材料覆盖，及时回填，运输机械和施工现场定期洒水，运输车辆采取覆盖措施；燃油废气：选用施工机械时，应选择新型环保型的设备，尽可能地减少烟气地排放。</p>	<p>已落实：经调查，项目已落实运营期各项废气处置措施。施工期扬尘：使用商品砼，料场区设立隔离围栏，建筑材料覆盖，及时进行了回填，运输机械和施工现场定期洒水，运输车辆采取覆盖措施；燃油废气：选用施工机械时，选择了新型环保型的设备，尽可能地减少烟气地排放。</p>
<p>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施工噪声：根据路段特点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停止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p>	<p>已落实：经调查，项目对南侧敏感点进行了双层围挡，减少了噪声的传播，同时不进行夜间生产，施工全部为白天进行施工</p>
<p>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类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理；建筑垃圾：及时回收利用或销售处理。</p>	<p>已落实：本项目已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营运期间管理，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确保营运期间环境安全。</p>
<p>该项目须严格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及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和环境风险防范设施(措施)，防范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p>	<p>已落实：项目已监理了环境管理机构及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和环境风险防范设施(措施)，防范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p>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施 工 期	生 态 影 响	<p>(1) 生态敏感区调查：根据调查，本工程征地所占用的永久占地不涉及林地、基本农田，不涉及重要和敏感生态区。</p> <p>(2) 道路沿线植被环境现状调查：本项目永久占地面积为 4000m²，符合《内江市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对生态环境将产生较小的影响。</p> <p>(3) 生物多样性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内植被现状由于受到人为活动的影响，该区域内原生植被早已遭到破坏，区域植被均为次生植被和人工植被，群落结构比较单纯，种类不多，林相质量不高。未发现野生珍稀濒危植物和地方特有植物，工程施工活动也没有涉及此类保护植物。路基清除和临时占地的使用会导致部分植物植株的死亡，受影响植物种类都是广泛分布种，区域资源丰富，不会导致植物的濒危或灭绝。</p> <p>(4) 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情况调查：根据现场踏勘及收集资料，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仅设一处临时施工场地，不新增用地，施工结束后进行了恢复，根据现场勘查恢复效果良好。</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r> <td data-bbox="359 1263 908 1671">  </td> <td data-bbox="911 1263 1457 1671">  </td> </tr> <tr> <td data-bbox="359 1688 908 1722"> 施工场地恢复情况 </td> <td data-bbox="911 1688 1457 1722"> 临时堆场恢复情况 </td> </tr> </table>		
				
施工场地恢复情况	临时堆场恢复情况			

	<p>污染影响</p>	<p>本项目施工期为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现施工期已结束，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不存在污染遗留问题。另根据对周边敏感点的调查，本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p>
	<p>社会影响</p>	<p>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等，项目占用地已经完成迹地恢复，不存在搬迁移民，故本项目建设对社会影响较小。</p>
<p>运营期</p>	<p>生态影响</p>	<p>生物多样性调查：临时占地已进行迹地恢复，因此该项目的建设对生物多样性和生物量的影响较小。</p>
	<p>污染影响</p>	<p>本项目为防洪堤建设项目，属非污染生态型项目，营运期间，无“三废”污染物外排，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提高河道抗洪能力及农灌用水调蓄能力，在加强河道沿岸管理情况下，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p>
	<p>社会影响</p>	<p>根据走访调查，当地群众对本项目建设基本上是赞同的，对项目环保措施基本都满意，通过调查了解，本工程在施工期和运营期过程中与当地居民关系融洽。总体来说，本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基本令人满意，最大程度地减小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公众反映良好。</p>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为防洪堤建设工程，根据项目性质，营运期无“三废”产生，同时项目堤顶宽度为 0.5m，为保证人员安全，禁止人员在上面活动，因此营运期不会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故无需进行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营期）

1、施工期环境管理

在本工程施工阶段，建设单位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主要负责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建设单位对各施工合同段规定：环境保护工作要与公路工程同步实施。施工单位成立由项目经理任组长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配备一定数量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技术人员，建立了环保检查制度，把环保措施层层落实，做到责任到人，奖罚分明，采取行之有效的施工措施。由项目指挥部人员组成现场稽查组，具体实施环保检查、督促、处理的职能，切实加强道路建设环境保护和防止水土流失的现场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加大现场稽查力度，努力做好环保现场管理工作。

施工单位负责本单位所辖路段的环保工作，严格要求所管队伍，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在施工中严格贯彻各项有关环保方面的管理制度和执行有关环保的法规、政策；其负责人为项目经理和分管领导，对环保工作的好坏直接负责，如有被上级主管部门奖励或违约处理的，将直接对负责人兑现。

制度与具体措施：

（1）建设单位负责施工期具体的环境管理与污染防治工作，与施工单位共同协商合作，将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写入相应的合同条款中；

（2）施工单位具体负责施工区域环境保护工作，制定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制度和措施，要求每个施工队安排专人负责环保和文明施工工作；

（3）落实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施工期间的环保措施：例如安排专门的洒水台车，适时洒水减少场尘污染；弃渣集中堆弃，拌合场都远离居民区；对道路沿线适宜路段进行绿化等；

（4）把工程环境监理纳入工程监理进行日常管理，确保各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得到落实。

根据对施工道路沿线居民的走访情况得知，本项目施工期没有对周边居民的生活学习、周边水体、生态环境等产生明显的影响，且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项目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失，由此可见，该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基本满足建设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的要求。

2、营运期环境管理

营运期环境管理工作由接收单位协调管理，尤其对防洪堤的安全进行管理、工程维护等，其他的管理职能自动转移到政府的各个职能管理部门，以便各部门对该项目有清楚的了解以各施其职。

(1) 从现场调查结果来看：项目已全部完成施工期临时占地的迹地恢复，无环境遗留问题。

(2) 加强运营管理，禁止人员上防洪堤，同时定期对工程进行维护保养。

总体来看，本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并有人员专职具体负责工程施工和运营的环保工作，基本符合环保要求。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如有监测需要，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实施。

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未开展环境监测工作，但及时公告了周边住户，未发生投诉情况。

营运期正在开展验收工作，根据项目性质，无需开展监测工作。

建议建设单位根据本《调查报告》的要求，结合本项目沿线环境影响的特点，进行营运期环境保护跟踪监测工作，掌握沿线环境状况，以便在适当时候采取进一步的防护措施。如需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可委托当地具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项目建设期、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基本到位，工程建设期环保工作基本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完成了绿化、防护等环境保护设计；在建设的各阶段均有相适应的环保机构，工程监管得力，效果较好，防洪堤干净整洁，为沿线居民提供了一个安全的防洪功能。建议加强防洪堤的日常巡查，保证防洪堤的安全及稳固。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1、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联四村十社，本项目共修建 392m 堤防工程，设计防洪标准 20 年一遇，防洪等级为 4 级堤防，防洪堤主要建筑物为 4 级，次要建筑物为 5 级，临时建筑物为 5 级，挡墙形式为衡重式堤防。项目总占地面积 6000m²，其中：永久占地 4000m²，临时占地 2000m²；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资金筹措方式为地方自筹。目前项目已正常运行，正履行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

2、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1)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工程征地所占用的永久占地符合《内江市市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临时占地已全部进行恢复。根据现场踏勘及收集资料，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仅设一处临时施工场地，不新增用地，施工结束后进行了恢复，根据现场勘查恢复效果良好。

(2) 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工程不设生活服务区、管理房等产生污废水的服务设施。运营期无废水产生。

(3)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工程施工期间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后，工程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施工期间没有收到大气环境污染方面的投诉。运营期道路沿线不设置生活服务区、管理房，无废气污染物产生。

(4) 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无噪声污染源，对外环境无影响。

(5)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结论

项目堤顶宽度为 0.5m，为保证人员安全，禁止人员在上面活动，因此运营期不会产生的固体废弃物。

(6)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当地公众对本项目建设基本上是赞同的，对项目环保措施基本都满意，通过调查了解，本工程在施工期和运营期过程中与当地居民关系融洽。总体来说，本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基本令人满意，最大程度地减小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公众反映良好。

3、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工程将施工期环境监理纳入工程监理，工程建设过程主动接受当地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但未开展施工期环境监测。经本次验收调查走访周边居民，均未反映施工对沿线

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且当地环保部门未收到环保投诉。

4、建议

- (1) 要定时对本项目进行巡查与定期维护，防止出现防洪堤断裂等情况的发生。
- (2) 制定好运营期事故风险预案。

5、调查结论

综上所述，白马镇污水处理厂配套防洪堤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基本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建设单位在施工期认真开展环境管理工作，工程产生污染物排放和生态破坏得到了有效的处理，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措施和要求。目前，防洪堤沿线生态环境恢复良好，污染防治与控制措施效果基本满足要求，总体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白马镇人民政府配套防洪堤工程				建设地点		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联四村十社								
	项目业主		白马镇人民政府				邮编		641007	联系电话		18683612181					
	行业类别		N7610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5年12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6年5月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9.3	所占比例%		0.9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9.3	所占比例%		0.9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内江市市中区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内市区环审批[2019]4号	批准时间		2019年1月4日	环评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3.6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3.1	固废治理(万元)		5.1	绿化及生态(万元)		5.0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 ³ /h			年运行时间		365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石 油 类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氟化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